

证券代码：832125

证券简称：乐克科技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青岛乐克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2017年1月9日公司将位于黄岛区临港路1008号房产（青房地权市字第201510288号，房屋建筑面积：14710.65平方米，土地面积：14884.5平方米）为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克来工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技术开发区的借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84100620150000069，担保债权最高额为人民币2400万元，抵押担保期限：2017年1月9日至2019年1月10日。

诺克来工贸用上述担保额度取得的银行借款将于2019年1月全部到期，诺克来工贸拟继续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申请办理借款，公司拟继续以上述房产、土地使用权为诺克来工贸提供最高额度为2400万元的抵押担保，抵押担保期限：2019年1月9日至2021年1月10日。交易内容最终以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在担保协议签署前，公司控股股东青岛乐克来实业有限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魏杰、李玉珊均将出具承诺：如果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到期无法偿还借款，由乐克来实业和魏杰、李玉珊承担相应担保责任。此外，公司关联方青岛乐克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出具反担保书，愿意就公司为诺克来工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的借款合同所提供的抵押担保承担反担保责任，并承担一切连带保证责任。青岛乐克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承诺：

“贷款人径向青岛乐克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索赔时，青岛乐克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即有权直接向本反担保人索偿，而无须先向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追偿。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8年12月1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拟以自有房产、土地使用权为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魏杰、墨泽浩、皮自力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名称：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

住所：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武夷山路7号（万利国际）4层406户

注册地址：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武夷山路7号（万利国际）4层406户

企业类型：非国有法人

法定代表人：魏杰

主营业务：货物进出口、国际贸易经纪服务；销售：钢材、玻璃、灯具、五金、电线电缆、建筑材料、矿产品（不含国家规定徐静审批的项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

成立日期：2004年2月6日

2、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2018年11月30日资产总额：99,648,020.81元

2018年11月30日负债总额：29,792,387.11元

2018年11月30日净资产：69,855,633.70元

2018年1-11月营业收入：172,675,111.03元

2018年1-11月税前利润：9,282,718.36元

2018年1-11月净利润：9,282,718.36元

关联关系：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青岛乐克来实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系同一实际控制人魏杰、李玉珊控制，上述交易构成关联担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担保方式：最高额抵押担保

(2) 担保期限：2019年1月9日至2021年1月10日

(3) 担保金额：2400万元

公司为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的最高额抵押担保，将于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后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分行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交易内容最终以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一) 担保原因

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为贸易出口型公司，为公司重要销售客户，公司为关联方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有利于补充其营运资金，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二) 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根据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提供的截至2018年11月30日的财务报表，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并具有较好的银行信誉资质和偿债能力，同时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为贸易出口型公司，为公司重要销售客户。公司控股股东青岛乐克来实业有限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魏杰、李玉珊均将出具承诺：如果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到期无法偿还借款，由乐克来实业和魏杰、李玉珊承担相应担保责任。此外，公司关联方青岛乐克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将为本项对外担保提供反担保。公司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利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不会对公司带来重大风险，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五、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项目		金额/万元	比例
对外担保累计金额		2,400	100%
其中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保金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		

其中，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5.48%。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青岛乐克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 （三）《青岛诺克来工贸有限公司 2018 年 11 月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青岛乐克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1 日